2021年度

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2年9月28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_Toc15852)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_Toc5225)

[二、机构设置 7](#_Toc24021)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9](#_Toc10967)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_Toc22575)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_Toc8833)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_Toc2614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_Toc2076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_Toc2576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_Toc11622)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_Toc1837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_Toc28206)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_Toc27485)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6](#_Toc28587)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7](#_Toc1833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8](#_Toc18393)

[第四部分　附件 21](#_Toc18880)

[附件1　2021年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1](#_Toc29803)

[附件2　2021年重大政策咨询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3](#_Toc8027)0

[附件3　2021年筹资及资金保障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3](#_Toc5050)5

[附件4　2021年全区各类工作报告、简报、纪要、信息公开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4](#_Toc1461)0

[附件5　2021年区政府移动信息平台运行维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4](#_Toc1693)5

[附件6　2021年金融服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4](#_Toc25996)9

[附件7　2021年政府门户网站运行维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5](#_Toc22364)4

[附件8　2021年电子政务外网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58](#_Toc19734)

[附件9　2021年区政府24小时政务值班值守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6](#_Toc8027)6

[附件10　2021年地方志修编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7](#_Toc5050)1

[附件11　2021年下派干部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7](#_Toc1461)6

[附件12　2021年联系重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8](#_Toc1693)0

[附件13　2021年区政府各项重大决策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8](#_Toc25996)5

[附件14　2021年区政府民营经济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8](#_Toc22364)9

[附件15　2021年视频会议系统建设（维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9](#_Toc19734)4

[附件16　2021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9](#_Toc5050)8

[附件17　2021年健康教育工作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_Toc1461)02

[附件18　2021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_Toc1693)08

[第五部分　附表 110](#_Toc3084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0](#_Toc1454)

[二、收入决算表 110](#_Toc29821)

[三、支出决算表 110](#_Toc3265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0](#_Toc1839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10](#_Toc886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0](#_Toc2628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10](#_Toc389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0](#_Toc878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10](#_Toc16910)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0](#_Toc6693)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0](#_Toc25788)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0](#_Toc25169)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0](#_Toc4022)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0](#_Toc6799)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１．负责区政府全体会议、常务会议、新闻发布会、综合性大型会议和区政府办公室会议的会务工作；负责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文电收发、登记、分办工作；负责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出公文的核稿、运转工作；负责密码电报的分办、传阅、管理；负责区政府办公室的机要、保密、档案、印鉴管理工作；负责区政府大事记和区政府领导活动的收集、整理、印发、报送工作；负责区政府办公室年度计划、总结；负责区政府办公室主任会议办理和议定事项的跟踪落实；负责区政府办公室机关综合性文稿起草；负责会议室和会务人员管理。

２．承担全区政务信息工作的规划、指导、督办；负责全区政务信息的收集、整理、编辑，向国务院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室报送政务信息。负责贯彻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相关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负责推进、指导、督促全区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具体工作；负责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的信息公开工作；组织编制区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目录、年度报告和全区政府信息公开流程规范；指导区政府网站建设和绩效评估工作。承担区政务公开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的具体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全区政府机关电子政务外网的规划、建设、技术与安全保障；负责区政府有关会议、活动的多媒体技术服务工作。负责区政府门户网站的建设和运行管理工作。

３．指导全区公务车辆编制的申报工作；指导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管理工作；负责区政府办公室机关行政效能建设工作；负责区政府办公室依法行政工作，办理区政府办公室涉法事务；牵头办理涉及区政府办公室的区人大代表建议、区政协委员提案；负责区长信箱的办理。

拟订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政策、制度、办法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监督并推进全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对区级部门（单位）取消、保留或调整的行政审批事项进行组织协调、监督，实施动态管理；组织开展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调查研究、评估分析；承担区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工作。

４．贯彻执行金融工作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区金融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承担地方金融组织的行政管理工作，协助办理防范金融风险、维护地方金融秩序方面的行政事务；负责全区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的受理、初审等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民营经济发展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规定；制订全区民营经济发展工作目标，督促、检查民营经济发展工作落实情况；指导全区民营经济发展等工作。

５．负责区政府值班日常事务，督促、指导乡镇（街道）和区政府部门值班工作，及时报告重要情况；负责突发事件信息接收上报、来文来电接转及上传下达工作；负责区政府办公室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６．负责起草《政府工作报告》和区政府主要领导的综合性讲话、文稿以及区政府向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汇报材料；参与起草区政府的综合性文件和重要会议文件；负责开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决策咨询和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跟踪调研；及时分析国内外经济形势并提出政策建议；整理报送经济发展方面的重要信息、动态；对全区政府系统调查研究和决策咨询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７．负责区政府办公室财务、固定资产、日常采购和车辆管理工作；负责区政府办公室公务接待工作和区政府办公室党组会议、职工会议的会务工作；负责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机关安全保卫工作；负责报刊杂志征订与管理；负责区政府办公室的机构编制和人事管理、绩效目标管理和劳动工资等工作；负责创“四好”领导班子日常工作；负责离退休人员的服务管理工作。贯彻落实地方志工作的法律、法规、政策决定，制定落实措施；负责拟制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指导、检查地方志业务工作。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紧抓防疫不放松。指挥体系保持高效运转，15个工作组21人常驻指挥部，实行24小时值班值守；常态化防控措施精准落实，运用“大数据+防控工作人员+村组干部”等方式狠抓重点人员排查管控、重点场所防控、应急能力建设，严格落实扫码、测温、戴口罩等措施，储备隔离酒店14家、房间1414个，建成核酸检测实验室7家，检测27.14万人次，环境标本4.77万份；全面推进新冠疫苗接种，分年龄阶段、分批次全覆盖动员群众接种。

2．强化以文辅政，不断提升决策服务能力。在全区政府系统办公室开展“三提三创”活动，严格落实“文不过夜”要求，公文制发严格执行“九个把关”要求，会议审议通过的文件实现3日内报请发文；会务活动优质高效，规范区政府会议活动审批、管理程序，坚持“一会一报”原则，高质量承办政府常务会议32次，政府全体会议、经济形势分析会等政府系统会议30余次，统筹、协调套开会议20余场次；文稿服务和政务调研精益求精，深入领会领导的思路观点，突出思想性、政策性、针对性和时效性。撰写政府工作报告及区政府领导讲话、总结报告等文稿1200余篇，编发常务会议纪要32期，调查研究务求实效，坚持深入基层一线听实话、察实情，为区政府领导决策提供第一手资料，完成调研报告8篇。

3．深化“放管服”改革，全力以赴打造川内最优营商环境。全力优化市场环境，坚持“非禁即入”，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全面推行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企业开办各环节信息共享互认，办证周期缩短80％；提升政务环境，推行“零距离”“妈妈式”服务，设立24小时自助办理大厅，“马上办、网上办、一次办”服务事项均达100％，工程项目审批“一窗办”，从90个工作日压缩至50个工作日办结；大力助企惠企，不断简化企业纳税申报程序，建立区领导联系重点项目企业、困难企业问题会商、营商环境监督员等制度，强化政银企合作，积极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培育法治环境，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对投资客商实行“首违不罚、二次轻发、三次从重”，全面推行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四级审查”机制。

4．履行法定程序，不断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健全工作机制，抓好学法普法，充分利用党组会议、中心组理论学习、干部职工会等学习中央和省、市、区系列法律法规；强化普法宣传，充分利用党史学习教育和宪法宣传日等契机，组织干部职工到龙潭乡柏佛村、庙坪村和栖凤社区，开展法律法规宣传；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

5．提升信息质效，推动信息和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狠抓政务信息质效，围绕约稿课题和政府中心工作，摸准吃透课题的核心要点，着重梳理民生领域热点难点，按照“点对点对接+多部门座谈”模式开展信息专题调研，全面提高信息精准性；全面推进政务公开，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调整并公开26个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及时准确公开优化营商环境、依法行政、财政收支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区政府门户网站共上报10197条，审发了9053条，办结依申请公开事项20件。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采用“系统检测+人工复核”模式，实时监测全区78个政务新媒体（其中微信公众号40个、新浪微博35个、其他3个）的更新情况和错情情况，有效杜绝信息内容更新不及时、发布不准确、等问题。今年以来，督促整改问题180余个。

6．加强督查督办，推动政府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健全完善督办制度，健全区政府重要决策跟踪督办制度，采取电话催办和书面督办方式，实行周调度、月通报，对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交办事项和有时间要求的紧急事项，实时提醒督促，确保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抓好重大事项督促，围绕区政府重要文件、重要会议、重大决策和领导批示，加强跟踪检查与督促。抓好月度重点工作落实，按月梳理区政府各项重点工作，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实行“清单制+责任制”限时完成；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坚持把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作为政府发扬民主、体察民情、服务群众的大事和实事来抓。

7．坚持统筹推进，着力做好民营经济、值班值守、地方志工作。民营经济平稳运行，全区共有民营经济市场主体62639个，建立员工、物资缺口等3张跟踪监测清单，按照“专精特新”路子，培育13户民营企业进规上限。引导企业组建商家联盟，举办家电促销等活动。全力做好值班值守，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24小时值班制度，完成全省应急视频会议系统和全区20个重点单位视频点名系统建设，规范信息报送，按照“首报要快、核报要实、续报要准、终报要全”原则，有效保障防汛、森林防灭火、地灾防治等重点时期和节假日全区安全稳定；地方志工作有序推进，《广元市利州区抗震救灾志》即将完成出版，《利州年鉴（2021卷）》完成纲目设计、细分条目设计等工作，印发《广元市利州区行政区域发展史》。强化志书存史、资政、育人作用。

8．强化驻村帮扶，推动脱贫攻坚成果巩固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配齐帮扶力量，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选派4名干部、办公室全体干部职工实行AB岗驻龙潭乡柏佛村、庙坪村开展帮扶，全力以赴做好脱贫成果巩固，加快推动乡村振兴发展；多措并举促进群众增收，强化产业发展，培育发展养殖大户，引进春兰食品有限公司发展富硒小麦、水稻、香菇，加强就业帮扶，积极组织有劳动力的脱贫户外出务工就业；积极争取基础设施建设，为柏佛村争取新建供水站水源地及设施改造项目，为庙坪村申请了1.8公里道路硬化项目和2个蓄水池建设项目，群众生产生活更加便利；组织帮扶干部和群众开展环境卫生大整治，开展森林防灭火、疫情防控和非洲猪瘟防控宣传宣讲。

## 二、机构设置

区政府办下属二级单位4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2个，其他事业单位2个。

纳入区政府办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武装部(涉密合并报表单位）

2．广元市利州区地方志编纂中心

3．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政府电子政务外网管理中心

4．广元市利州区金融服务中心

5．广元市利州区民营经济发展中心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总收入1757.21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1383.51万元，下降44.05%；支出总计1757.21万元，与2020年相比，支出总计减少1257.11万元，下降41.70%。主要变动原因是机构改革区爱卫办划出。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1630.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30.82万元，占10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1757.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48.16万元，占65.34%；项目支出609.05万元，占34.66%。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757.21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1383.51万元，下降44.05%；财政拨款支出1757.21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257.11万元，下降41.70%。主要变动原因是机构改革区爱卫办划出。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57.2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389.51万元，下降44.05%。主要变动原因是机构改革区爱卫办划出。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57.2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201）支出1420.94万元，占80.86%；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支出111.88万元，占6.37%；卫生健康支出47.21万元，占2.69%；住房保障支出59.28万元，占3.37%；节能环保类支出0.49万元，占0.02%；城乡社区支出116.91万元，占6.65%；农林水支出0.5万元，占0.0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757.21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政府办公厅（室）行政运行（2010301）支出决算为937.25万元，政府办公厅（室）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0302）支出决算为483.70万元，完成预算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080505）支出决算为80.9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2080506）支出决算为19.92万元，死亡抚恤（2080801）6.8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支出决算为4.14万元，完成预算100%。**

**3．**卫生健康**: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支出决算为39.76万元，其他卫生健康支出（2109999）支出决算为7.45万元，完成预算100%。**

**4．节能环保支出:其他节能环保支出（2119999）支出决算为0.49万元，完成预算100%。**

**5．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2120501）支出决算为116.91万元，完成预算100%。**

**6．农林水支出:其他扶贫支出（2130599）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100%。**

**7．住房保障支出:住房公积金（2210201）支出决算为59.28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48.1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46.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69.80万元、津贴补贴93.28万元、奖金13.88万元、绩效工资116.3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0.98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9.9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9.4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9.76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93.77万元、生活补助43.36万元、抚恤金6.84万元、奖励金0.20万元、住房公积金59.28万元等。

日常公用经费101.3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6.85万元、印刷费5.27万元、手续费0.18万元、水费1.12万元、电费6.67万元、邮电费7.63万元、差旅费4.30万元、维修（护）费0.30万元、会议费0.12万元、公务接待费9.5万元、劳务费0.35万元、工会经费4.85万元、福利费17.51万元、其他交通费28.42万元、办公设备购置8.25万元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5.5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万元，占38.71%；公务接待费支出9.5万元，占61.29%。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0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唯有因公出国（境）工作安排。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1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万元。主要用于区政府主要领导公务活动出行保障用车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9.5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减少1.01万元，下降9.61%。主要原因是民营经济服务中心改革划出减少公务接待专项预算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9.5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84批次，972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9.5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大型公务活动、招商引资、外地相关部门考察学习等公务接待。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1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重大政策咨询项目等18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8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8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18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1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区政府办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区政府办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1.30万元，比2020年减少57.78万元，下降36.32%，主要原因是爱卫办、民营经济服务中划出及控制支出形成。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区政府办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区政府办共有车辆1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医疗保障-行政单位医疗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2．住房保障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6．“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广元市利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属正科级行政机关，内设7个股室，下属及内设单位4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2个，其他事业单位2个。

纳入区政府办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下级单位（含单独核算股室）包括：

1.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武装部(涉密合并报表单位）

2.广元市利州区地方志编纂中心

3.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政府电子政务外网管理中心

4.广元市利州区金融服务中心

5.广元市利州区民营经济服务中心

6.广元市利州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二）机构职能

１.指导全区公务车辆编制的申报工作；指导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管理工作；负责区政府办公室机关行政效能建设工作；负责区政府办公室依法行政工作，办理区政府办公室涉法事务；牵头办理涉及区政府办公室的区人大代表建议、区政协委员提案；负责区长信箱的办理。

拟订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政策、制度、办法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监督并推进全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对区级部门（单位）取消、保留或调整的行政审批事项进行组织协调、监督，实施动态管理；组织开展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调查研究、评估分析；承担区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工作。

２.贯彻执行金融工作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区金融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承担地方金融组织的行政管理工作，协助办理防范金融风险、维护地方金融秩序方面的行政事务；负责全区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的受理、初审等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民营经济发展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规定；制订全区民营经济发展工作目标，督促、检查民营经济发展工作落实情况；指导全区民营经济发展等工作。

３.负责区政府值班日常事务，督促、指导乡镇（街道）和区政府部门值班工作，及时报告重要情况；负责突发事件信息接收上报、来文来电接转及上传下达工作；负责区政府办公室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４.负责区政府全体会议、常务会议、新闻发布会、综合性大型会议和区政府办公室会议的会务工作；负责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文电收发、登记、分办工作；负责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出公文的核稿、运转工作；负责密码电报的分办、传阅、管理；负责区政府办公室的机要、保密、档案、印鉴管理工作；负责区政府大事记和区政府领导活动的收集、整理、印发、报送工作；负责区政府办公室年度计划、总结；负责区政府办公室主任会议办理和议定事项的跟踪落实；负责区政府办公室机关综合性文稿起草；负责会议室和会务人员管理。５.根据区政府领导的指示，对区政府部门间争议问题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报区政府领导决定。

5.负责起草《政府工作报告》和区政府主要领导的综合性讲话、文稿以及区政府向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汇报材料；参与起草区政府的综合性文件和重要会议文件；负责开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决策咨询和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跟踪调研；及时分析国内外经济形势并提出政策建议；整理报送经济发展方面的重要信息、动态；对全区政府系统调查研究和决策咨询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6.承担全区政务信息工作的规划、指导、督办；负责全区政务信息的收集、整理、编辑，向国务院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室报送政务信息。负责贯彻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相关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负责推进、指导、督促全区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具体工作；负责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的信息公开工作；组织编制区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目录、年度报告和全区政府信息公开流程规范；指导区政府网站建设和绩效评估工作。承担区政务公开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的具体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全区政府机关电子政务外网的规划、建设、技术与安全保障；负责区政府有关会议、活动的多媒体技术服务工作。负责区政府门户网站的建设和运行管理工作。

7.负责区政府办公室财务、固定资产、日常采购和车辆管理工作；负责区政府办公室公务接待工作和区政府办公室党组会议、职工会议的会务工作；负责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机关安全保卫工作；负责报刊杂志征订与管理；负责区政府办公室的机构编制和人事管理、绩效目标管理和劳动工资等工作；负责创“四好”领导班子日常工作；负责离退休人员的服务管理工作。贯彻落实地方志工作的法律、法规、政策决定，制定落实措施；负责拟制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指导、检查地方志业务工作。负责贯彻执行《机关事务管理条例》《公共机构节能条例》等机关事务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

8.贯彻爱国卫生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定全区爱国卫生管理办法；落实《四川省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条例》，拟定全区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开展城乡社会性公共卫生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和检查督促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负责健康教育工作，制定全区健康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区除“四害”工作；组织开展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卫生集镇等工作任务。

　　9.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民营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调研、分析、监测民营经济发展现状及特点，为相关部门提供决策咨询和建议，指导民营经济合理布局和产业、产品结构调整，牵头组织实施民营企业“双招双引”工作，健全完善服务民营企业机制，为民营企业提供政策、管理、技术咨询、融资信贷和信息交流、项目引进等服务，协调有关部门解决好民营经济发展过程中存在的相关问题，推动民营企业与其他所有制企业开展交流与合作，指导民营经济的科技进步、技术改造、企业管理、职工教育、专业技术人员培训、专业人才职称评定工作，承担政府部门组织的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相关大型活动，建立民营企业投诉、反馈平台和渠道，配合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扶持政策。

10.办理区政府和区政府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区政府办现有在职人员44人，其中公务员20人，参公人员2人，工勤人员6人，事业干部16人。退休干部7人，退休工人4人，临聘人员7人。我办总编制51名，其中行政和参公编制25名，其他事业编制18名，工勤编制8个。

1. 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2021年度整体收支情况。2021年度总收入（含2020年财政应返还额度126.39万元）1757.21万元，3140.72万元，与2020年3140.72万元相比，收入总计减少1383.51万元，下降44.05%；支出总计1757.21万元，与2020年3014.32相比，支出总计减少1383.51万元，下降44.05%。主要变动原因是2020年纳入决算的城市垃圾分类购买服务、城市垃圾处理等工作经费，因机构改革爱卫办8月整体转隶划出，2021年以上两项大额支出本单位不再承担支付形成收入支出下降。

1.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年度当年收入情况。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1757.2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57.21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1.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1757.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48.16万元，占65.34%；项目支出609.05万元，占34.6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通过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和监督实施，采用年初与涉及项目的股室和下属部门签订目标责任书、实施过程中不定期督查、对做的好的表扬鼓励、对做的差的批评并限期整改、目标绩效工作纳入年终综合考评与目标奖挂钩等方式，促进我办在网络平台建设、信息调研、督查督办、民营经济、办文办会、爱国卫生、金融服务、地方志、值班室等工作中都取得了好成绩，圆满完成各项任务，受到市区表彰奖励。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2021年年初结转结余126.39万元；部门收入年初预算数1509.55万元，调整预算数1630.82万元，决算数1630.82万元；部门支出年初预算数1635.94万元，调整预算数1757.21万元，决算数1757.21万元。年末无结转和结余。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按照“先预算、后使用”的原则，组织对区政府重大决策等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每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区政府重大决策、公务用车运行、值班室运行经费等部分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全部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项目执行情况良好，项目管理规范，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预算资金能基本保证各项目实施，使用依法合规、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二）结果应用情况  
　　各项专项资金保证了工作正常有序的推进，通过监测、调查对工作实施效果和存在的问题有效梳理和解决，举一反三为各项工作打好坚实的基础。  
　　（三）自评质量  
　　对照《2022年区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严格按照计分标准对本部门2021年度整体支出情况开展自评，自评得分93.5分。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良好。本部门还进行了专项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二）存在问题  
　　在绩效目标三级指标“量化细化”的编制上还需进一步完善；绩效项目实施责任人群对绩效管理工作认识和重视不够，绩效监控有待提升。预算编制的全面性、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还有待于加强。  
　　（三）改进建议  
　　1．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整体提高绩效实施和绩效目标编报质量，提高可持续发展力。  
　　2．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及新预算法学习培训。在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年初设定的工作目标任务支付资金。在年度中，新的工作任务下达且无预算或者工作任务减少的情况下，及时按程序申报追加、追减调整预算。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对照项目目标绩效申报表督查完成情况，对做的好的给予表扬和肯定，完成情况不佳的通报批评的限期整改。

**附件1-1：**

**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绩效指标** | | | | **指标分值** | **指标解释** | **计分标准** | **评价方式** | | **评价属性** | | **备注**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整体评价** | **样本评价** | **定性评价** | **定量评价** |
|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40分） | 目标管理（15分） | | 目标制定 | 5 |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要素完整、细化量化并集体决策。 | 1.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有项目绩效目标的部门（单位），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打分，无项目绩效目标的部门，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打分。 | √ | √ | √ | √ | 4 |
| 目标实现 | 10 |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 以项目完成数量为核心，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0。 |  | √ |  | √ | 10 |
| 动态调整（10分） | | 支出控制 | 2 |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 预决算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得2分。偏差度在10%-20%之间的，得1分，偏差度超过20%的，不得分。 | √ |  |  | √ | 1.5 |
| 及时处置 | 4 |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 1.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和结余注销额均不为零时，指标得分=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预算结余注销额）\*4。 2.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为零，结余注销额不为零时，指标得分=（1-10\*结余注销额/年度预算总额）\*4，结余注销额超过部门年度预算总额10%的，指标不得分。  3.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均为零时，得4分。 | √ |  |  | √ | 4 |
| 执行进度 | 4 | 评价部门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40%、67.5%、82.5%。 6、9、11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1分、1分、2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  |  | √ | 3 |
| 完成效率（15分） | | 预算完成 | 5 |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预算执行情况。 | 部门预算项目12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100%的，得5分，未达100%的，按照实际进度量化计算得分。 | √ |  |  | √ | 5 |
| 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 | 8 |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8。 | √ |  |  | √ | 8 |
| 违规记录 | 2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合规。 |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2分，直至扣完。 | √ |  |  | √ | 2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管理（40分） |  |  | | 40 |  | 部门按照专项预算项目自评工作要求对本部门管理的专项预算项目进行自评并打分，形成自评报告；有两个及以上专项预算项目的，以平均分作为自评得分。按百分制形成的自评报告分数，按0.4的比例换算成此项指标得分。 | √ |  |  |  | 36 |
| 绩效结果应用（10分） | 内部应用（4分） | 预算挂钩 | | 4 | 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纳入考核体系，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4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 √ |  | 4 |
| 信息公开（2分） | 自评公开 | | 2 |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  | √ |  | 2 |
| 整改反馈（4分） | 问题整改 | | 2 |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 √ | √ | 2 |
| 应用反馈 | | 2 |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  | √ | √ | 2 |
| 自评质量（10分） | 自评质量 | 自评质量 | | 10 |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 |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与评价组抽查得分差异在5%以内的，不扣分；在5%-10%之间的，扣4分，在10%-20%的，扣8分，在20%以上的，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抽查计分）。 | √ |  | √ | √ | 10 |
| 自评合计 | | | | | | |  | √ | √ |  | 93.5 |

附件2

2021年重大政策咨询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政府办负责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日常事务，督促、指导乡镇（街道）和区级各部门开展好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和重大经济政策咨询。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经费项目是根据区优化营商环境联席会议办公室承担的职能职责，经财政认真核实和测算安排工作经费。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通过全面保障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正常开展，加大对此项工作的培训力度，全面指导、督促全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顺利开展，提供政策咨询服务，确保高质量完成年度任务。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项目绩效明显。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承办股室根据承担的职能职责，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经费专项资金共计30万元，属于年初预算项目，项目按预算程序经“二上二下”人代会批复下达后，指标及时通过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配置给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由于资金调度等原因，年终调整预算减少4.96万元，本年度实际执行预算25.04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25.04万元，并全部用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项目。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我办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资金使用进度对项目实施无任何不良影响。

（三）项目财务管理。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区优化营商环境联席会议办公室正常运转需要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项目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区优化营商环境联席会议办公室组织实施，小额正常支出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大额资金即1万元以上支出按单位“三重一大”相关规定经党组会议议定后，按照资金审批支付流程实现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保障全年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经费，统筹协调全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重点工作，组织研究解决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重大问题；组织对涉企重大难题进行专题会商，提供重大政策咨询服务；督促检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有关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收集、研究并提出联席会议议题，做好会议筹备工作；协调、督促各成员单位履行工作职责，落实联席会议决定；汇总并通报各成员单位有关工作情况；做好各项培训工作。

（二）项目效益情况

各项效益指标完成良好。一是数量指标：按时、足额、规范保障专项资金25.04万元落实到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政策咨询、会议筹备、业务培训等公务活动；二是社会效益：足额提供经费，保障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正常运转，各项工作正常有序开展；三是可持续效益：保障各单位工作人员业务熟练，企业群众对政策的知晓度，确保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居全市前列；四是管理对象及社会满意度：及时发布最新政策，开展大讲堂等。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经费项目全面完成，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股室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93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业性有待于加强，专业人员缺乏，项目资金偏少，挤占人员公用经费；培训和督查工作经费还未明确落实。

（三）相关建议。按国家、省、市要求加强统筹力度，全面指导该项工作，增加预算全面保障，进一步明确和落实培训和督查工作经费，从根本上保障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业性持续提升。

**区政府办2021年重大政策咨询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6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 **指标解释** | | **评分方法** | | | | | |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 **自评得分** | |
| **分层指标** |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 **计算公式** | | | | | | | | | |
| **0** | | **0.3** | | **0.6** | | **0.8** | | **1** | |
| **10%** | | **通用指标** |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 是否评分法 | | 否 | |  | |  | |  | | 是 |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 8 | |
| **8%** |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 缺（错）项扣分法 |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7 | |
| **5%** |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 缺（错）项扣分法 |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5 | |
| **8%** |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 8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 | | **指标解释** | | **评分方法** | | | | | |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 **自评得分** | |
| **分层指标** | | **适用范围**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 **方法归类** | | **计算公式** | | | | | | | | | |
| **0** | | **0.3** | | **0.6** | | **0.8** | | **1** | |
| **10%** | **通用指标** |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 资金结余★ |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 10 | |
| **15%** | 目标完成★ |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 比率分值法 |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 15 | |
| **15%** | 完成及时 |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 比率分值法 |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 15 | |
| **8%** | 违规记录 |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 分级评分法 | | 不合规 |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 2处不合规 | | 1处不合规 | | 合规 |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 8 |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3 | |

附件3

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筹资及资金保障工作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贯彻执行金融工作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做好全区重点项目资金筹集、融资工作。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筹资及资金保障工作经费项目是根据金融服务中心承担的职能职责，经财政认真核实和测算安排工作经费。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区金融服务中心属于区政府办公室管理的副科级事业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按照区政府办公室相关规定执行。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由原金融办经机构改革后设立，根据工作需要，协助全区部分重点项目业主开展资金筹集工作，保障全区重点项目资金需求的有关工作，确保重点项目建设有序推进。主要用于全区筹资及资金保障工作差旅费、项目筹资策划费（含会务、接待）、交通运行保障费、办公用品及印刷费。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项目绩效明显。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区金融服务中心根据工作业务需要，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中心）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筹资及资金保障工作经费专项资金共计10万元，属于年初预算项目。项目经财政局批复下达后，及时到位，并全部用于金融服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经费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区政府办财务室，按区政府移动信息平台运行维护需要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

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10万元，并全部用于筹资及资金保障工作。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中心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资金使用进度对项目实施无任何不良影响。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

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筹资及资金保障工作运转需要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项目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区金融服务中心组织实施，小额正常支出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大额资金即1万元以上按单位“三重一大”相关规定上党组会议议定后走资金审批支付流程实现支付。项目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监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有效保障了全区重点项目资金需求，配合发改、财政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申报、入库等工作，协助全区重点项目业主开展市场化融资工作。完成了金龙湖片区城乡一体化建设项目10亿元的信贷审批工作，完成前期已批信贷项目6.46亿元的信贷资金投放，对接协调已批信贷项目3.31亿元信贷资金使用。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从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来看，做好筹资项目资金要素保障，加大对项目投资的资金支持力度，积极推动全区经济平稳运行。积极推进国企改革，加快国企注资，持续推进国有企业市场化发展，支持国企做大做强。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

筹资工作全面完成，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股室（中心）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94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

目前区金融服务中心相关职能职责和工作人员已划入区国资金融局，我办不再承担筹资及资金保障工作。

（三）相关建议

无。

**区政府办2021年筹资及资金保障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7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8 |
| **8%**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7 |
| **5%**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 **8%**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资金结余★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10 |
| **15%**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15 |
| **15%** | 完成及时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15 |
| **8%**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8 |
| **合计** |  |  |  |  |  |  |  |  |  |  |  |  | 94 |

附件4

2021年全区各类工作报告、简报、纪要、信息公开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负责区政府全体会议、常务会议、综合性大型会议和区政府办公室会议的会务工作；负责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文电收发、登记、分办工作；负责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出公文的核稿、运转工作；负责密码电报的分办、传阅、管理；负责区政府办公室的机要、保密、档案、印鉴管理工作；负责区政府大事记和区政府领导活动的收集、整理、印发、报送工作；负责区政府办公室年度计划、总结；负责区政府办理和议定事项的跟踪落实；负责区政府办公室机关综合性文稿起草；负责会议室和会务人员管理。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全区各类工作报告、简报、纪要、信息公开经费项目是根据三定方案区政府办综合文秘股承担的职能职责，经财政认真核实和测算安排工作经费。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保障年度人民代表大会、区政府全体会、民主生活会、年终工作总结会，季度经济形势会、安全生产工作会，月度政府常务会、政府党组会、项目工作推进会等会议及区政府办公室各类会议筹备工作。保障上行文、下发文、会议纪要、简报、领导讲话等文件的印制工作。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项目绩效明显。

1.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承办股室根据承担的职能职责，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全区各类工作报告、简报、纪要、信息公开经费专项资金共计18万元，属于年初预算项目，项目按预算程序经“二上二下”人代会批复下达后，指标及时通过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配置给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未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18万元，并全部用于全区各类工作报告、简报、纪要、信息公开经费项目。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我办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资金使用进度对项目实施无任何不良影响。

（三）项目财务管理。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综合文秘股正常运转需要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项目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区政府办综合文秘股组织实施，小额正常支出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大额资金即1万元以上支出按单位“三重一大”相关规定经党组会议议定后，按照资金审批支付流程实现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全面保障年度人民代表大会、区政府全体会、民主生活会、季度经济形势会、安全生产工作会，月度政府常务会、政府党组会、项目工作推进会等会议及区政府办公室各类会议筹备工作。保障上行文、下发文、会议纪要、简报、领导讲话、工作督办等文件的撰写和印制相关费用。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从社会效益看，保障了全区文字信息工作等精准上传下达；从满意度指标来看，充分发挥了统筹协调、上传下达、参谋助手作用，高质量完成政府系统办文、办会工作。服务的领导和部门满意度较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

全区各类工作报告、简报、纪要、信息公开经费项目全面完成，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91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预算不足，项目实施挤占了人员工作经费。

（三）相关建议。

建议项目与相关项目有机整合，全面保障。

**区政府办2021年全区各类工作报告、简报、纪要、信息公开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5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7 |
| **8%**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7 |
| **5%**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 **8%**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资金结余★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10 |
| **15%**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15 |
| **15%** | 完成及时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15 |
| **8%**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8 |
| **合计** |  |  |  |  |  |  |  |  |  |  |  |  | 91 |

附件5

2021年区政府移动信息平台运行维护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负责指导、监督全区政府机关电子政务外网的规划、建设、技术与安全保障。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区政府移动信息平台运行维护项目是根据三定方案区政府办信息和政务公开股承担的职能职责，经财政认真核实和测算安排工作经费。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1. 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保障利州在线信息发布、MAS平台信息传递及互动需求，重大新闻推送，紧急、重大事件信息的上传下达、转发、处理等。该项目进度正常，资金严格按照项目进度申请支付。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项目绩效明显。

1.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承办股室根据承担的职能职责，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区政府移动信息平台运行维护专项资金共计10万元，属于年初预算项目，项目按预算程序经“二上二下”人代会批复下达后，指标及时通过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配置给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未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10万元，并全部用于区政府移动信息平台运行维护项目。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我办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资金使用进度对项目实施无任何不良影响。

（三）项目财务管理。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区政府移动信息平台运行维护需要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项目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信息和政务公开股组织实施，小额正常支出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大额资金即1万元以上按单位“三重一大”相关规定上党组会议议定后走资金审批支付流程实现支付。项目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项目监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按时预存结算费用，保障了信息股、值班室相关平台正常运行，利州在线发布及互动需求，电子政务外网移动备用线路。除网络技术原因外全年100%(天）能正常运行，平台发送短信后5分钟能接收到短信。及时传递信息，快速高效处置。

1. 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从社会效益和满意度来看，达到及时传递信息，为快速高效处置奠定基础。平台信息传递稳定，平台接收短信人数达到98%且传递信息准确无误。

1. 问题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区政府移动信息平台运行维护项目全面完成，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股室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91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项目与其他项目有交叉和雷同之处。

（三）相关建议。建议项目与相关项目有机整合，达到项目更优、投入更少、产出更合理。

**区政府办2021年区政府移动信息平台运行维护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6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7 |
| **8%**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7 |
| **5%**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4 |
| **8%**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资金结余★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10 |
| **15%**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15 |
| **15%** | 完成及时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15 |
| **8%**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8 |
| **合计** |  |  |  |  |  |  |  |  |  |  |  |  | 91 |

附件6

2021年金融服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贯彻执行金融工作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承担地方金融组织的行政管理工作，协助办理防范金融风险、维护地方金融秩序方面的行政事务；负责全区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的受理、初审等工作；做好重点项目融资工作；做好金融支持乡村振兴有关工作。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区金融服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是根据三定方案承担的职能职责，经财政认真核实和测算安排工作经费。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区金融服务中心属于区政府办公室管理的副科级事业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按照区政府办公室相关规定执行。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由原金融办经机构改革后设立，机构主要承担：全区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工作。地方金融组织监管、审查等业务。银政企对接，服务中小微企业融资等业务支出。对接人民银行广元中支、广元银保监分局等金融监管机构，协调银行、证券、保险等业务工作，确保全区金融监督、协调、服务高效运转，促进地方经济协调发展和稳定。做好全区重点项目融资，确保重点项目建设有序推进。防范和打击处置非法集资，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化解金融风险、维护地方金融稳定。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项目绩效明显。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区金融服务中心根据承担的职能职责，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中心）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金融服务中心工作经费专项资金共计15万元，属于年初预算项目。项目经财政局批复下达后，及时到位，并全部用于金融服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经费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区政府办财务室，按区政府移动信息平台运行维护需要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

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15万元，并全部用于区金融服务中心所承担的各项职能职责项目。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中心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资金使用进度对项目实施无任何不良影响。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

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区金融服务中心正常运转需要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项目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区金融服务中心组织实施，小额正常支出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大额资金即1万元以上按单位“三重一大”相关规定上党组会议议定后走资金审批支付流程实现支付。项目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监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一是切实履行金融监管、协调职能，保障了对辖区13家银行机构、８家保险分支机构、6家小额贷款公司、8家典当行、2家证券公司、4家融资担保公司的协调、监管、服务职能。二是有序推进各项融资工作，配合发改、财政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申报、入库等工作，积极搭建银企对接平台，有效解决企业融资需求，积极支持企业复工复产。三是持续做好金融风险防范，维护金融领域信访稳定，加强农房重建贷款清收，常态化开展处非宣传工作、积极化解非法集资案件，切实维护地方金融稳定。四是加强金融扶贫与乡村振兴衔接，有效落实过渡期脱贫人口小额信贷的发放、管理、风险防控政策，支持脱贫人口发展生产、稳定增收。五是加强工作部门经费保障，为金融服务中心6人提供强有力的后勤保障和工作得以顺利运转的工作经费，加强从人员相关业务培训，提升金融服务、监管工作专业水平。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从社会效益和满意度来看，围绕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大任务，突出抓协调服务、抓项目融资、抓规范管理、抓风险防控四大抓手，有力推动金融服务提质、监管提效、产业提级、特色提升，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金融支撑。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

区金融服务中心各项职能职责工作全面完成，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91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

目前区金融服务中心相关职能职责和工作人员已划入区国资金融局，我办不再承担相关职能职责和工作经费保障。

（三）相关建议

无。

**区政府办2021年金融服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6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8 |
| **8%**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7 |
| **5%**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 **8%**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资金结余★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10 |
| **15%**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15 |
| **15%** | 完成及时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15 |
| **8%**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8 |
| **合计** |  |  |  |  |  |  |  |  |  |  |  |  | 93 |

附件7

2021年政府门户网站运行维护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政府办负责承担全区政务信息工作的规划、指导、督办；负责全区政务信息的收集、整理、编辑，向国务院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室报送政务信息。负责贯彻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相关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负责推进、指导、督促全区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具体工作；负责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的信息公开工作；组织编制区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目录、年度报告和全区政府信息公开流程规范；指导区政府网站建设和绩效评估工作。承担区政务公开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的具体工作。负责区政府门户网站的建设和运行管理工作。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政府门户网站运行维护项目是根据三定方案区政府办公室信息和政务公开股承担的职能职责，经财政认真核实和测算安排工作经费。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保障网站常年性检测费，一体化政务服务升级改造，门户网站长年聘用人员费用，使我区政府门户网站安全正常运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承办股室根据承担的职能职责，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该项目共计30万元，属于年初预算项目，项目按预算程序经“二上二下”人代会批复下达后，指标及时通过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配置给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未预算调整。资金严格按政府门户网站运行维护进度，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30万元，并全部用于政府门户网站运行维护项目。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我办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资金使用进度对项目实施无任何不良影响。

（三）项目财务管理。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区政府门户网站正常运转需要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项目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信息和政务公开股组织实施，小额正常支出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大额资金即1万元以上按单位“三重一大”相关规定上党组会议议定后走资金审批支付流程实现支付。项目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项目监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保障政府网站不定时错情监测及季度情况报告费用，一体化政务服务升级改造费用。保障平台信息传递稳定，平台接收短信人数达到98%且传递信息准确无误。保障聘用人员梁定鑫、张健敏、喻枫叶、谢梦婕4人的工资、奖金、补贴、五险、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等。全面保障信息公开质量，减少错情，降低负面影响。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从社会效益和满意度来看，及时公开社会需求信息，降低负面影响。及时准确的将政府正确的信息和导向公开、传递。

五、问题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政府门户网站运行维护项目全面完成，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股室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94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项目与其他项目有交叉和雷同之处。

（三）相关建议。建议项目与相关项目有机整合，达到项目更优、投入更少、产出更合理。

**区政府办2021年政府门户网站运行维护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7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8 |
| **8%**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7 |
| **5%**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 **8%**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资金结余★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10 |
| **15%**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15 |
| **15%** | 完成及时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15 |
| **8%**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8 |
| **合计** |  |  |  |  |  |  |  |  |  |  |  |  | 94 |

附件8

2021年电子政务外网运行维护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政府办负责指导、监督全区政府机关电子政务外网的规划、建设、技术与安全保障。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电子政务外网运行维护费经费项目是根据三定方案区信息和政务公开股承担的职能职责，经财政认真核实和测算安排工作经费。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保障全区区级部门和乡镇街道150个点位、村社区215个点位电子政务外网运行正常，依托电子政务外网构建我区相关业务应用系统运行正常。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项目绩效明显。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承办股室根据承担的职能职责，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该项目共计20万元，属于年初预算项目，项目按预算程序经“二上二下”人代会批复下达后，指标及时通过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配置给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未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20万元，并全部用于电子政务外网运行维护费项目。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我办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资金使用进度对项目实施无任何不良影响。

（三）项目财务管理。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电子政务外网正常运转需要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项目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由信息和政务公开股组织实施。小额正常支出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大额资金即1万元以上按单位“三重一大”相关规定上党组会议议定后走资金审批支付流程实现支付。项目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项目监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照与网络供应商签订的合同执行，日常维护由信息和政务公开股负责，网络、提供服务软件公司密切协作，达到全面保障、全面实施。

（二）项目效益情况

各项效益指标完成良好，一经济效益指标：成本降低、支出减少，打造无纸化办公系统、有效降低政务成本。二是社会效益指标：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促进依法行政，凸显政府服务职能。三是满意度指标：达到网络通畅、政务公开、服务高效。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电子政务外网运行维护费项目全面完成，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股室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93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电子政务建设规范化建设有待于加强，资金较少，项目与其他项目内容有交叉之处。

（三）相关建议。合并整合项目，利于项目更好实施。

**区政府办2021年电子政务外网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6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8 |
| **8%**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7 |
| **5%**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 **8%**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资金结余★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10 |
| **15%**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15 |
| **15%** | 完成及时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15 |
| **8%**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8 |
| **合计** |  |  |  |  |  |  |  |  |  |  |  |  | 93 |

附件9

2021年康养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推进康养项目建设。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该项目是保障区内康养项目建设工作经费，顺利推进康养项目建设，内容符合与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相关的要求，项目实施内容为区政府办公室职能职责中的承担日常事务性工作，与单位职能职责密切相关。项目属于公共财务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财政支出政策。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保障区内康养项目建设工作经费，顺利推进康养项目建设。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项目绩效明显。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承办股室根据承担的职能职责，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1万元，资金严格按康养工作开展进度，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项目建设股室根据项目进度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项目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本单位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由单位财务统一管理，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行政事务股组织实施。小额正常支出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大额资金即1万元以上按单位“三重一大”相关规定上党组会议议定后走资金审批支付流程实现支付。项目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项目监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保障康养旅游编制方案、调研、外出考察学习、会议费。

1. 项目效益情况。

各项效益指标完成良好。一是数量指标：按时、足额、规范保障专项资金1万元落实到康养旅游工作；二是社会效益：促进地方经济发展，打造康养福地，促进地方经济发展。人居环境改善和生态改善提升，项目的深入推进，促进人居环境改善。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康养项目经费项目支出全面完成，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92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项目与其他项目有交叉和雷同之处。

（三）相关建议。建议项目与相关项目有机整合，达到项目更优、投入更少、产出更合理。

**区政府办2021年康养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5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8 |
| **8%**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7 |
| **5%**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 **8%**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资金结余★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10 |
| **15%**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15 |
| **15%** | 完成及时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15 |
| **8%**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8 |
| **合计** |  |  |  |  |  |  |  |  |  |  |  |  | 92 |

附件9

2021年区政府24小时政务值班值守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政府办负责区政府值班日常事务，督促、指导乡镇（街道）和区政府部门值班工作，及时报告重要情况；负责突发事件信息接收上报、来文来电接转及上传下达工作。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区政府24小时政务值班值守经费项目是根据三定方案区总值班室承担的职能职责，经财政认真核实和测算安排工作经费。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通过全面保障区政府总值班室365天24小时双人在岗值班值守，全面实现省、市、区、乡镇、部门各级及时上传下达，工作时间外的突发敏感事件及时收集、汇总、上报、处理，实现24小时政府在线。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项目绩效明显。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承办股室根据承担的职能职责，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区政府24小时政务值班值守经费专项资金共计10万元，属于年初预算项目，项目按预算程序经“二上二下”人代会批复下达后，指标及时通过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配置给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未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10万元，并全部用于区政府24小时政务值班值守经费项目。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我办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资金使用进度对项目实施无任何不良影响。

（三）项目财务管理。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区政府总值班室正常运转需要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项目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区总值班室组织实施，小额正常支出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大额资金即1万元以上支出按单位“三重一大”相关规定经党组会议议定后，按照资金审批支付流程实现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保障全年每天24小时双人在岗政务值班值守人员经费和运转工作经费，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24小时值班制度，完成全省应急视频会议系统和全区20个重点单位视频点名系统建设，规范信息报送，按照“首报要快、核报要实、续报要准、终报要全”原则，有效保障防汛、森林防灭火、地灾防治等重点时期和节假日全区安全稳定；区内值班值守工作实现零脱岗、零差错，实现24小时政府在线，政务信息上传下达及时精准。

（二）项目效益情况

各项效益指标完成良好。一是数量指标：按时、足额、规范保障专项资金10万元落实到值班室聘用人员工资、保险、福利、值班补助、值班设备维护等公务活动；二是社会效益：足额提供经费，保障值班室正常运转，值班值守和信息上传下达正常有序，确保政令畅通；三是可持续效益：保障值班值守人员稳定，业务熟练，值班工作居全市前列；四是管理对象及社会满意度：省、市等上级单位和乡镇街道、区级部门各种信息传达及时有序。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区政府24小时政务值班值守经费项目全面完成，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股室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93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值班室规范化建设有待于加强，值班设备有待于及时更新，项目资金偏少，挤占人员公用经费；值班人员值班后调休和值班补助政策未明确落实。

（三）相关建议。按国家、省、市要求加强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建议增加预算全面保障。进一步明确和落实值班人员值班后调休和值班补助政策，从根本上保障值班队伍稳定和值班值守能力的持续提升。

**区政府办2021年区政府24小时政务值班值守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6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8 |
| **8%**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7 |
| **5%**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 **8%**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资金结余★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10 |
| **15%**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15 |
| **15%** | 完成及时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15 |
| **8%**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8 |
| **合计** |  |  |  |  |  |  |  |  |  |  |  |  | 93 |

附件10

2021年地方志修编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区政府办下属参公事业单位区地方志编纂中心负责组织、指导、督促和检查全区地方志工作；拟定全区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组织编纂地方志书、地方综合年鉴；搜集、保存地方志文献和资料，组织整理旧志，推动方志理论研究；组织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等。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区地方志修编费项目是根据三定方案区地方志编纂中心承担的职能职责，经财政认真核实和测算安排工作经费。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通过全面保障全区年鉴收集资料，业务研究培训指导等；省市年鉴文字、图片版面费；购买年鉴、志书等；年鉴、志书送审印刷等工作。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项目绩效明显。

1.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承办股室根据承担的职能职责，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区地方志编纂中心地方志修编费专项资金共计20万元，属于年初预算项目，项目按预算程序经“二上二下”人代会批复下达后，指标及时通过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配置给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未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20万元，并全部用于区地方志编纂中心地方志修编工作。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我办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资金使用进度对项目实施无任何不良影响。

（三）项目财务管理。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区地方志编纂中心正常运转需要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项目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区地方志编纂中心组织实施，小额正常支出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大额资金即1万元以上支出按单位“三重一大”相关规定经党组会议议定后，按照资金审批支付流程实现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及时完成《四川省年鉴（2021卷）》《广元年鉴（2021卷）》供稿任务，高质高效完成《利州年鉴（2021卷）》出版印刷工作，高质量向四川地方志网报送我区地方志工作动态、利州社会经济发展情况等信息80余篇，有力宣传利州发展。高质量做好史志科研工作，撰写《川陕苏区精神时代价值与传承路径探析—以利州区为例》代表广元市参加由省地志办、重庆市地志办和内江师范学院联办《记录百年党史感恩伟大时代主题论坛》，积极开展志书“六进”活动，向龙潭乡回民村捐赠志书5册，向市图书馆捐赠《市中区志》10册、捐赠《利州年鉴》20册，有力强化了志书存史、资政、育人作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区地方志编纂中心地方志修编费项目全面完成，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股室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92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工作经费不足，一直以来，我办地方志编纂中心办公经费仅足够《利州年鉴》、区级志书编修工作，乡镇（街道）志、村（社区）志、部门行业志、特色志、乡镇（街道）编修，区级、乡镇级、村（社区）级方志阅览室建设，志书数字化建设，专家人才建设等无专门经费支持；队伍力量薄弱，因机构改革等原因，我中心主任自2016年至今未及时配备；2020年3月至今，根据区政府办工作实际，地志工作人员由原来2人调整为1人，目前业务骨干人员不足，只能确保基本运转。以上问题一定程度上约束了我区地方志事业高质量发展。

（三）相关建议。按国家、省、市要求加强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建议增加预算全面保障。与时俱进，严格按照三定方案配齐区地方志编纂中心主任与工作人员，确保地方志事业繁荣发展。

**区政府办2021年地方志修编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5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8 |
| **8%**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7 |
| **5%**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 **8%**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资金结余★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10 |
| **15%**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15 |
| **15%** | 完成及时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15 |
| **8%**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8 |
| **合计** |  |  |  |  |  |  |  |  |  |  |  |  | 92 |

附件11

2021年下派干部工作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保障下派干部生活，促成下派干部完成分管工作任务和成长锻炼。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省下派干部履职工作经费，下派干部周转房维修及水电费等，完成下派干部分配的分管工作任务和成长锻炼。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保障省下派干部履职工作经费，下派干部周转房维修及水电费等，完成下派干部分配的分管工作任务和成长锻炼。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项目绩效明显。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承办股室根据承担的职能职责，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下派干部专项资金申请20万元，属于年初预算项目，项目按预算程序经“二上二下”人代会批复下达后，指标及时通过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配置给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未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20万元。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我办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资金使用进度对项目实施无任何不良影响。

（三）项目财务管理。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区政府总值班室正常运转需要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项目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行政事务股组织实施，小额正常支出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大额资金即1万元以上按单位“三重一大”相关规定上党组会议议定后走资金审批支付流程实现支付。项目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项目监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保障省下派干部调研、履职、成长锻炼、后勤保障等工作经费。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从社会效益和满意度来看，促进干部成长，利于基层工作，更好地为人民服务。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保障省下派干部调研、履职、成长锻炼、后勤保障等工作经费。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股室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90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项目与其他项目内容有交叉重合之处。

（三）相关建议。合并整合项目，利于项目更好实施。

**区政府办2021年下派干部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5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6 |
| **8%**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7 |
| **5%**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 **8%**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资金结余★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10 |
| **15%**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15 |
| **15%** | 完成及时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15 |
| **8%**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8 |
| **合计** |  |  |  |  |  |  |  |  |  |  |  |  | 90 |

附件12

2021年联系重点工作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对全区政府类建设、民生等重点工作进行调研，提出建设性参谋（考）意见，为区委区政府统筹安排推进工作提供依据。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项目内容符合与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相关的要求，项目实施内容为区政府办公室职能职责中的承担日常事务性工作，与单位职能职责密切相关。项目属于公共财务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财政支出政策。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对新政策落实落地基本情况调研，对重难点问题调研，对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调研，对全区社会事业建设调研，深入调研、精准施策，调研成果结合实际现状运用，推进全区经济发展，推动全区社会建设事业，社会事业持续有序推进，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和促进发展，引进经验和决策本土适应，社会经济持续发展，调研成果运用优化。调研成果促进重难点问题解决，为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提供有效帮助。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项目绩效明显。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承办股室根据承担的职能职责，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联系重点工作经费专项资金共计10万元，属于年初预算项目。项目经财政局批复下达后，及时到位，并全部用于保障联系重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经费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区政府办财务室，按项目需求进度，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10万元，资金到位和正常使用率达100%，按区内扶贫、经济发展等重点工作调研、规划、实施的进度，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资金使用进度对项目实施无任何不良影响。

（三）项目财务管理。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项目建设股室根据项目进度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项目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本单位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由单位财务统一管理，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行政事务股组织实施。小额正常支出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大额资金即1万元以上按单位“三重一大”相关规定上党组会议议定后走资金审批支付流程实现支付。项目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项目监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照重点工作进度需求、办公室财务管理相关规定执行，达到全面保障、全面实施。

（二）项目效益情况。

各项效益指标完成良好。一是数量指标：按时、足额、规范保障专项资金10万元落实到重点工作；二是社会效益：对全区社会事业建设调研，深入调研、精准施策，调研成果结合实际现状运用，推进全区经济发展，推动全区社会建设事业，社会事业持续有序推进，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和促进发展，引进经验和决策本土适应，社会经济持续发展，调研成果运用优化；三是可持续效益：调研成果促进重难点问题解决，为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提供有效帮助；四是社会满意度：更好更精准的实施各项重大决策，让好的决策落地生根，水土相符，快速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联系重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全面完成，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股室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93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项目与其他项目有交叉和雷同之处。

（三）相关建议。建议项目与相关项目有机整合，达到项目更优、投入更少、产出更合理。

**区政府办2021年联系重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6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8 |
| **8%**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7 |
| **5%**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 **8%**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资金结余★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10 |
| **15%**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15 |
| **15%** | 完成及时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15 |
| **8%**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8 |
| **合计** |  |  |  |  |  |  |  |  |  |  |  |  | 93 |

附件13

2021年区政府各项重大决策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保障区政府民生、经济、交通、建设、征拆、农业、环保等重大行政决策相关具体事项规划、考察、处置、协调等工作经费。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实施重大行政和经济事项决策项目，是贯彻上级经济方针政策、落实上级决策部署的体现，有助于更好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推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为加快解决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矛盾，改善发展基础薄弱现状，加快推进项目投资、产业发展、改革创新、城乡建设和民生保障，区政府领导通过深入项目、企业、村（社区）一线调研，能够有效协调工作难点堵点，及时解决基层发展困难、问题。外出考察学习、购买国家宏观政策、经济政策及省级各部门出台的重大政策咨询服务，能够保证区政府领导及时掌握最新政策要求和先进发达地区经验做法，结合利州实际用于各行业领域问题处置和发展。通过外出招商，能够招引一批优质企业和项目落户利州，带动全区经济发展，对加快建设川陕甘结合部现代化中心城市核心区具有积极促进作用。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保障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相关具体事项规划、考察、处置、协调等经费。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项目绩效明显。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承办股室根据承担的职能职责，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区政府重大决策项目经费申报50万元，属于年初预算项目，项目按预算程序经“二上二下”人代会批复下达后，指标及时通过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配置给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未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50万元，并全部用于区政府重大决策项目。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我办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资金使用进度对项目实施无任何不良影响。

（三）项目财务管理。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区政府重大决策项目运转需要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项目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区行政事务股组织实施，小额正常支出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大额资金即1万元以上支出按单位“三重一大”相关规定经党组会议议定后，按照资金审批支付流程实现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保障区政府民生、经济、交通、建设、征拆、农业、环保等重大行政决策相关具体事项规划、考察、处置、协调等经费。

（二）项目效益情况

各项效益指标完成良好。一是数量指标：按时、足额、规范保障专项资金50万元落实到区政府民生、经济、交通、建设、征拆、农业、环保等重大行政决策相关具体事项规划、考察、处置、协调等经费；二是社会效益：全面保障重大决策实施；三是可持续效益：促进全区经济、社会进步；四是社会满意度：各项惠民政策得到全面落实实施，促保民生，顺民意，政府依法行政、服务满意度提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保障区政府民生、经济、交通、建设、征拆、农业、环保等重大行政决策相关具体事项规划、考察、处置、协调等经费。各项惠民政策得到全面落实实施，促保民生，顺民意，提高政府依法行政、服务满意度。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94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项目与其他项目有交叉和雷同之处。

（三）相关建议。建议项目与相关项目有机整合，达到项目更优、投入更少、产出更合理。

**区政府办2021年区政府各项重大决策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7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8 |
| **8%**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7 |
| **5%**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 **8%**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资金结余★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10 |
| **15%**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15 |
| **15%** | 完成及时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15 |
| **8%**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8 |
| **合计** |  |  |  |  |  |  |  |  |  |  |  |  | 94 |

附件14

2021年区政府民营经济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区民营经济发展中心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全区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措施。牵头宣传民营企业发展典型，引导和鼓励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开展法律咨询服务，保护民营经济主体的合法权益。负责优化营商环境指导协调等事务工作。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区民营经济发展中心经费项目是根据三定方案区民营经济发展中心承担的职能职责，经财政认真核实和测算安排工作经费。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民营经济工作经费由区政府办公室统一管理，政府办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服务全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有关事项，确保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政策宣传到位，民营企业反映的困难问题解决到位等。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项目绩效明显。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承办股室根据承担的职能职责，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区民营经济发展中心经费专项资金共计30万元，属于年初预算项目，项目按预算程序经“二上二下”人代会批复下达后，指标及时通过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配置给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未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30万元，并全部用于区民营经济发展中心经费项目。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我办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资金使用进度对项目实施无任何不良影响。

（三）项目财务管理。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区民营经济发展中心运转需要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项目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区民营经济发展中心组织实施，小额正常支出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大额资金即1万元以上支出按单位“三重一大”相关规定经党组会议定后，按照资金审批支付流程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举办民营经济大讲堂4期，民营企业家及管理人员600人次参加；制作发放政策法规宣传册2000册、光碟500张、宣传单10000份；组织区级部门、民营企业60人到周边市县学习考察，50人（乡镇街道14人、区级部门13人、民营企业23人）到省内其他市县、省外考察学习培训；接待省、市、区内外政府、部门、民营企业到我区考察学习，参观我区优秀民营企业120人次；组织我区民营企业对外包装、策划、推介、参展，外出拜访、会见、招引民营企业；承担市、区安排的老干部、“两代表一委员”参观、调研考察民营企业，承办区委、区政府组织的民营企业研讨会、座谈会、测评会；深入民营企业协调、处理、反馈相关问题。

（二）项目效益情况

各项效益指标完成良好。一是数量指标：按时、足额、规范保障专项资金30万元落实到宣传民营企业发展典型，引导和鼓励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开展法律咨询服务，保护民营经济主体的合法权益，优化营商环境等事务工作。二是社会效益：足额提供经费，保障了民营经济持续健康发展，让民营企业充分了解上级利好政策，有针对性地申报，减轻企业压力。三是可持续效益：保障了全区民营经济发展以及服务民营企业工作顺利进行，去年民营经济重要指标居全市前三。四是管理对象及社会满意度：通过民营经济发展中心日常参观、考察、调研全区民营经济发展成效，通过活动增强活力、向心力、凝聚力，良性互动，切实解决民营企业的困难问题，民营企业对政府部门办事效率、效果的满意度不断提升。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区民营经济发展中心经费项目全面完成，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94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一是民营经济产业层次较低。民营经济市场主体主要集中在技术含量低的劳动密集型行业，总体上处于产业链的低端，缺乏知名度高、关联度大、带动作用强的旗舰型龙头企业和优势品牌。二是民营企业人才资源匮乏。存在“用工难”，且难以留住高层次人才。三是创新创造能力欠缺。缺乏创新意识、创新能力、核心竞争力；对产品研发、技术创新的重视程度低，研发资金投入不足。

（三）相关建议。一是加强民营资本引进。按照“非禁即入”“非禁即准”原则，进一步清理规范对民间资本的准入条件，让更多民间资本投进来。二是提高服务质效水平。全面推行服务承诺、首问负责、限时办结、效能监察等制度，为企业提供“一条龙”“一站式”服务，切实增强市场主体获得感，释放市场活力。三是引导企业创新发展。加大科技创新投入，继续组织实施省级科技攻关项目，实现民营企业关键核心技术领域重大技术突破。

**区政府办2021年区政府民营经济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7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8 |
| **8%**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7 |
| **5%**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 **8%**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资金结余★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10 |
| **15%**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15 |
| **15%** | 完成及时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15 |
| **8%**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8 |
| **合计** |  |  |  |  |  |  |  |  |  |  |  |  | 94 |

附件15

2021年视频会议系统建设（维护）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政府办负责区政府有关会议、活动的多媒体技术服务工作。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视频会议系统建设（维护）项目是根据三定方案区政府办信息和政务公开股承担的职能职责，经财政认真核实和测算安排工作经费。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视频会议系统建设（维护）项目专项资金共计0.96万元，属于年初预算项目。项目经财政局批复下达后，及时到位，并全部用于视频会议系统建设（维护）项目。经费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区政府办财务室，按月支付视频会议系统维护费，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保障四楼已经建成视频会议室正常运转。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项目绩效明显。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承办股室根据承担的职能职责，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视频会议系统建设（维护）项目专项资金共计0.96万元，属于年初预算项目，项目按预算程序经“二上二下”人代会批复下达后，指标及时通过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配置给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未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截止2020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0.96万元，资金到位和正常使用率达100%，按月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视频会议系统建设（维护）正常运转需要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项目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区政府办公室信息和政务公开股组织实施，维护费用每月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

（一）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由信息和政务公开股组织实施，日常维护由信息股人员和电信公司配合完成；维护费用按月800元足额支付。

1. 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照现网络供应商约定时间节点正常完成支付，会前系统网络调试，及时维修维护，达到全面保障。

（二）项目效益情况

各项效益指标完成良好，一是经济指标：在现有的资源上，低投入高效率运行。二是社会效益：达到参会人就近及时参会，各级精神快速及时传达，疫情防控工作少聚集、不扎堆。三是管理对象及社会满意度：减少参会人员奔走浪费时间，提高办事效率，促进高效有序运转。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视频会议系统建设（维护）项目全面完成，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项目股室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92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项目单一且规模小。

（二）相关建议。与其他相关项目整合。

**区政府办2021年视频会议系统建设（维护）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5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8 |
| **8%**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7 |
| **5%**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 **8%**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资金结余★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10 |
| **15%**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15 |
| **15%** | 完成及时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15 |
| **8%**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8 |
| **合计** |  |  |  |  |  |  |  |  |  |  |  |  | 92 |

附件16

2021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保障县级主要领导1人用车，高效正常运转。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一辆实物保障车加油、维修、保养等。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保障县级主要领导1人用车，高效正常运转。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项目绩效明显。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承办股室根据承担的职能职责，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专项资金共计6万元，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6万元，并全部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项目。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资金使用进度对项目实施无任何不良影响。

（三）项目财务管理。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车辆正常耗用的进度，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行政事务股组织实施，小额正常支出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大额资金即1万元以上支出按单位“三重一大”相关规定经党组会议议定后，按照资金审批支付流程实现支付。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照机关车辆管理办法，按车辆油耗核算、维修申报管理等制度实施日常管理，按耗用进度实时支付，达到全面保障。

（二）项目效益情况

各项效益指标完成良好，一数量指标：公务用车保障车辆一台。二是经济效益：在现有的资源上，低投入高效率运行。三是社会效益：确保区政府主要领导公务用车正常运转、保障政府工作有序开展。四是管理对象及社会满意度：政府对上级政策的落实和本级执政能力再创新高。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该项目由行政事务股组织实施，车辆加油实行加油卡管理，维修实行报批制度，外出实行审批制度，确保区政府主要领导公务用车正常运转、保障政府工作有序开展。该项目实施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股室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93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车辆维修费用报销不及时。

（三）相关建议。车辆维修后齐备报修程序及时报销维修费用。

**区政府办2021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6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8 |
| **8%**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7 |
| **5%**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 **8%**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资金结余★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10 |
| **15%**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15 |
| **15%** | 完成及时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15 |
| **8%**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8 |
| **合计** |  |  |  |  |  |  |  |  |  |  |  |  | 93 |

附件17

2021年健康教育工作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政府办爱国卫生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城乡健康教育的宣传阵地建设、监督检查考核工作。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健康教育工作项目是根据三定方案爱国卫生办公室承担的职能职责，经财政认真核实和测算安排工作经费。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一是强化学校健康教育，实现健康教育有教师、有课程、有教材、有教案、有考核的“五有”要求；

二是巩固行业健康教育，开展健康知识专题讲座、义务巡诊等活动；三是创新传媒健康教育，在各类新老宣传平台上宣传常见疾病防治知识，对广大市民进行健康知识传播；四是扩大健康教育宣传面，保持好各乡镇、街道、机关企事业单位、社区、村庄的健康教育宣传专栏；五是扩大健康教育资料宣传，通过各类宣传教育形式使全区群众受教育，有效促进了全民健康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六是开展健康细胞建设，使广大村（居）民爱护环境，讲究卫生、养成良好卫生行为。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项目绩效明显。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承办股室根据承担的职能职责，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健康教育工作项目专项资金共计5万元，属于年初预算项目，项目按预算程序经“二上二下”人代会批复下达后，指标及时通过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配置给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未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5万元，并全部用于健康教育工作项目。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我办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资金使用进度对项目实施无任何不良影响。

（三）项目财务管理。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健康教育工作开展进度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项目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区爱国卫生运动办公室组织实施，小额正常支出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大额资金即1万元以上支出按单位“三重一大”相关规定经党组会议议定后，按照资金审批支付流程实现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开展健康知识专题讲座、义务巡诊等活动≥200人次，健康教育宣传专栏制作≥2000期次，健康知识使群众受教育≥20万人次，《健康教育宣传手册》印发≥1000册，健康教育大型宣传活动≥2次，健康教育宣传折页、宣传画、宣传牌等宣传资料印发≥2万份，健康细胞建设8个健康乡镇（街道）、80个健康村（社区）、5个健康机关、5个健康医院、5个健康学校、打造一批健康家庭。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从社会效益指标来看，多渠道多方位开展健康教育活动，使广大村（居）民爱护环境，讲究卫生、养成良好卫生行为。健康教育进社区、进家庭，群众健康意识增强，促进人人爱健康。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健康教育工作项目全面完成，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股室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91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区政府办2021年健康教育工作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5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8 |
| **8%**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6 |
| **5%**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 **8%**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资金结余★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10 |
| **15%**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15 |
| **15%** | 完成及时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15 |
| **8%**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8 |
| **合计** |  |  |  |  |  |  |  |  |  |  |  |  | 91 |

附件18

2021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单位承担的职能职责。政府办爱国卫生运动办公室承担爱国卫生综合协调监督管理、病媒生物防制、各级卫生单位创建、监督指导综合协调、考核评比等职责。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城乡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是根据三定方案爱国卫生运动办公室承担的职能职责以及近年必须开展的重点工作，经财政认真核实和测算安排工作经费。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单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制度随新的政策变动即时修正，适应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满足项目资金保障支付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本单位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主要考虑项目进度、利于绩效目标实现等因素，同时在使用过程中，通知、通报资金支付进度提示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推进项目进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内容及绩效目标。该项目旨在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推动国家卫生城市迎复审工作顺利开展，完成上级下达省级、市级卫生创建任务，保障铁路沿线环境整治、生活垃圾分类等工作的有序开展，落实乡镇、街道季考评、月通报制度成果运用。

2．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前，承办股室根据承担的职能职责，从项目预期目标、经费需求、筹资措施、可持续性分析等多方面拟定事前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中，由实施股室自我监督、财务资金提醒监督、分管领导抽查、党组会述职等方式和措施实现项目事中监管，项目实施后，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照职责履行情况、项目事前绩效评价报告指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开展自评，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形成项目评价结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城乡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专项资金共计60万元，属于年初预算项目，项目按预算程序经“二上二下”人代会批复下达后，指标及时通过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配置给项目实施单位，该项目未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使用情况。该项目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经区财政局预算批复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付60万元，并全部用于城乡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我办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资金使用进度对项目实施无任何不良影响。

（三）项目财务管理。项目资金采取授权和直接支付形式，由财务室按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开展需要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项目支付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正常，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及时、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爱国卫生运动办公室组织实施，小额正常支出按单位支出流程即经办人签字、财务人员票据规范性审核、分管领导业务真实合理性审核、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单位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申请资金支付；大额资金即1万元以上支出按单位“三重一大”相关规定经党组会议议定后，按照资金审批支付流程实现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切实巩固了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城乡环境干净有序；顺利完成5个省级卫生村、10个省级卫生单位、8个省级无吸烟单位以及1个市级最干净乡镇、1个市级最干净村庄的卫生创建任务。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开展有序，全年完成327个普铁沿线环境安全入库问题整治任务、树立“双段长”公示牌7个；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动有力，回收利用率达35%以上；按期开展乡镇、街道季考评、月通报工作，全年印发通报文件至少16期。

（二）项目效益情况

各项效益指标完成良好。一是数量指标：按时、足额、规范保障专项资金60万元落实到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考核工作经费、病媒体药物防治、铁路沿线整治、垃圾分类督查、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广告宣传、车辆租赁等；二是社会效益：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生态文明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城乡环境全面提升，为建设中国最干净城市奠定坚实基础；三是可持续效益：城乡环境整体提升减少疾病发生，为人民安居乐业奠定基础，经济社会发展起到促进作用；四是管理对象及社会满意度：省、市等上级单位和乡镇街道、区级部门得到好评。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目前工作评价。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经费项目全面完成，确保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值评价高，达到预设目标绩效。项目股室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上报绩效评估报告，该项目按照2022年区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单位自评得分89分，能接受财政审计监督部门检查验收。

**区政府办2021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5%**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5 |
| **8%**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5 |
| **8%** | 制度完备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6 |
| **8%**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6 |
| **5%**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5 |
| **8%**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0** | **0.3** | **0.6** | **0.8** | **1** |
| **10%** | **通用指标** |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  | 资金结余★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10 |
| **15%**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15 |
| **15%** | 完成及时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15 |
| **8%**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8 |
| **合计** |  |  |  |  |  |  |  |  |  |  |  |  | 89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